

证券代码：600172

证券简称：黄河旋风

公告编号：临 2020-041

##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 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俊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8,796,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拍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得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拍卖持股 5%以上股东陈俊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8,796,001 股股份，具体事项如下：

### 一、 拍卖公告主要内容：

#### （一）拍卖标的物详情

持股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拍卖股份数量	拟转让股份性质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拍卖人	竞买人竞买出价时间
陈俊	否	68,796,00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77%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9 月 25 日 10:00 至 9 月 28 日 10:00

## （二）发生本次拍卖的原因

陈俊前期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出现违约情形，国元证券向法院申请处置其质押的股票，通过拍卖、变卖被执行人陈俊持有的 68,796,001 股公司股份。

## （三）竞买人条件及方式

特别提醒：标的物以现状为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不承担本标的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须仔细阅读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竞买须知。竞买人决定参与竞买的，视为对拍卖财产完全了解，并接受拍卖财产一切已知和未知瑕疵。

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前交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取得竞买资格。拍卖结束后，本标的物买受人原支付的保证金作为成交款的一部分，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所交付的保证金将不计息按原付款方式原渠道如数退还原支付账户。买受人悔拍的，交付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拍卖方式：设有起拍价的增价拍卖方式，同时设置延时出价功能。竞价程序结束前五分钟（以系统接受竞价的时间显示为准）内无人出价的，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在竞拍结束的前五分钟（以系统接受竞价的时间显示为准），如果有竞买人出价竞拍，竞价时间自该出价时点顺延五分钟，循环往复直到没有竞买人出价竞价时，拍卖结束，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

竞买人须为与拍卖标的相适应的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企业单位或个人，同时必须遵守原股东对所持股份的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延长股权限售期、在职期间及离职后的限售期、最高减持比例、减持价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在买受后需要承诺的其他事项等，并承诺在买受后公告其承诺内容。

## 二、本次股份被公开拍卖对公司的影响

陈俊并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陈俊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在陈俊未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之前不会对本次拍卖的标的股份进行解禁。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其他重大事项

1、基于公司与陈俊、姜圆圆、沈善俊、杨琴华、河南黄河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经公司督促，目前陈俊、沈善俊、姜圆圆至今仍未按照公司发布的《关于上海明匠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017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股份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9）履行补偿义务。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就陈俊、姜圆圆、沈善俊未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一事提起诉讼，经过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公司胜诉，陈俊、姜圆圆、沈善俊需向公司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不能以股份补偿的应按照公司向其发行股份时的价格以现金方式进行足额补偿，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2）。

2、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5 日